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8-028

##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拆除深圳机场室外立柱广告设施的临时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公司”)接到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拆除深圳宝安国际机场AB楼及T3航站楼立柱广告设施的通知》,并将此通知转呈我公司。

### 一、来函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来函明确要求:为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减少安全隐患,决定全面拆除全市立柱广告设施。机场集团公司须于5月20日前自行组织拆除完毕在宝安国际机场AB航站楼及T3航站楼设置的39块室外立柱广告牌。

### 二、深圳机场室外广告经营有关情况

2013年T3航站楼投用后,为适应机场广告业务规模化、专业化的发展需要,公司采取合资合作模式经营深圳机场室内外广告资源。公司下属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广告公司”)依据机场集团公司的授权将深圳机场T3航站楼室外广告媒体资源许可合资公司——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雅仕维公司”)独家经营。机场广告公司与机场雅仕维公司签订《广告经营协议》,机场雅仕维公司向机场广告公司支付广告经营费。同时,机场集团公司为室外广告业务开展提供所需场地、环境及相关配套设施资源,机场广告公司向其支付综合配套资源使用费。

在T3航站楼投入使用后,AB航站楼室外立柱广告牌未进行实际运营,未产生广告发布收入。

### 三、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公司接到通知后高度重视,立即召开紧急会议,对AB 航站楼及T3航站楼室外立柱广告牌拆除工作及后续相关风险防范工作进行研究并作出工作部署。公司将按照

市城管局的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室外立柱广告牌的拆除工作，同时由机场雅仕维公司负责就此不可抗力事件与广告客户进行沟通，妥善处理广告发布合同的提前解除事宜。

#### **四、风险提示**

室外立柱广告牌的拆除使机场雅仕维公司无法继续经营T3航站楼室外立柱广告业务，将可能导致公司广告资源收益的减少。但鉴于T3航站楼室外广告发布收入在总体广告发布收入中占比较小，且考虑到T3航站楼室外广告资源减少将使室内广告资源价值提升的因素，此事项对公司广告业务经营收益产生一定影响。后续公司将对室内广告资源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和媒体资源重新定价并履行相关协议的审议程序，努力将此事件对公司造成的影响降至最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